

在山西,与老八路后代同行

朱全弟

高大,不是威猛,却和颜悦色。一日闲谈,我问他,父母还健在吗?他回答:“我的父母都已成了地下工作者。”幽默!山西作家赵永健,让人好生喜欢。原来,他的父亲是老革命,双亲已先后作古。今年8月在山西,他和朔州文联前主席一路陪同我们拜谒八路军总部和平型关战场遗址。

途中,他告诉我,1937年“七七事变”前后参加革命队伍的就是老红军和老八路的分界线。北平和平解放,他的父亲,时任人民解放军某部营长赵廷华奉命守卫起义将领傅作义部的两个大型军需库。那时部队还是供给制,吃饭穿衣不要钱,但是没有工资。当兵的单身不要紧,然而干部有家属的就困难了。终于有人憋不住说话了,我们革命成功了,进城了,老婆孩子连饭也没有地方吃。怎么办?他们极力说服赵廷华开仓济困。作为守卫军需库的最高首长,焉能“监守自盗”?但是,经不起这些出生入死的战友们的一再催促,最后,他硬着头皮从仓库里拨出12台缝纫机,给干部家属也包括自己妻子一台,她们在北京西市办了一个合作社,为人缝缝补补,兼做成衣,获得一点收入,维持生活和生存。

回家,经过金海支路,两边看见的就是水稻。

老家的水稻与老家的人一样,讲不来漂亮话,决心也表不来,但心里却喜欢谦恭。水稻呀,从谷粒浸种开始就一生紧贴土地,不离不弃,始终以一种匍匐的姿态行进在老家黄里带黑的土地上,不声张,不招摇。下种了,从几寸长的秧苗到茁壮的稻秆,从稻秆到稻穗,从稻穗到谷粒,一生都矗立在田间,无怨无悔,不蔓不枝,深固难徙,喜欢与风雨同行,喜欢和日月相伴,心里只有将来,只知道贡献果粒的责任,只知道淡淡飘香的美丽,也知道水稻播种者心中的期待。

老家的水稻根牢实,不浮夸,不娇柔,不炫耀。从栽入泥土的那一刻起,水稻就插一处在一处,在一处就长在一处,一味向上,从不旁逸斜出。水稻的根,无声无息,向着土地的深处慢慢地伸展到根须,蔓延成长,像一张网,直至扎牢土地。水稻清楚,只有自己的辛勤付出,只有自己的进取与坚韧,土地才会接纳自己,并且善待自己,最终才能让自己成为一株挺拔的苗,一株挺拔的干,一株长果的树,成为广袤大地的一处风景,成就大地一处美丽的丰收。

老家的人是守时守信的人,水稻也是。五月天是朗润的天,好天好心情。老

不久,“三反”“五反”开始,东窗事发,赵廷华被抓起来,关了半年,查下来,他没有任何贪污行为,但私自调拨12台缝纫机给干部家属作生产自救用,也严重违反了纪律。他被释放后,从营级直降为连级,并被责令转业。临别部队那一天,很悲壮,师长和政委前来送行,特许他带着一支八音手枪到地方上去,还拨给他一辆国防牌自行车,供他在新的工作岗位上使用。

赵廷华从北京到山西,先是分配到忻州,地方上或许知道他是犯了错误降级的,既然这样,索性又把他下放到雁门关外的朔州平鲁。理由是:革命战争年代的干部应该到更为艰苦的地方去参加地方建设。老赵到了平鲁县,还发生了一件趣事。一位乡村老太太看见老赵骑车从她面前飞快经过,吓得赶紧跑回家中,还一个劲地对家人说,自己撞见鬼了,快要没命了,让家人赶紧给她打几个荷包蛋。家人问:是什么样的鬼?老太太说:这鬼没有脚,驾着两弯皮筋风火轮从她面前一闪而过。当地人迷信,认为老年人看见鬼就是大限快到了。也难怪,那时候,在偏僻山区自行车是稀罕物,农村里谁见过啊?!

老赵在1938年春从家乡河北冀中参加革命到了部队,从抗日战争打到解放战

争,浴血奋战,革命胜利了,进驻北平当了干部。他的一个妹带着全家来投奔他,吃住在他家。妹夫两个月没找到工作,实在不好意思了,准备回老家去了。老赵不允,一再说等等看。后来,他的妹夫学会了建筑架子工的手艺活,幸运地被北京市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录取了。上世纪50年代初,一个月竟能挣80多元的工资,结果,妹妹全家留在了北京。

老赵下放到平鲁县供销社主任的位置上,从此处处以身作则,吃苦耐劳,为当地老百姓解决了很多困难,办了许多实事。以至于数十年后,赵永健作为地方报纸的记者下去采访,村民们听说赵廷华的儿子来了,围着他一个劲地述说着他的父亲当年的种种感人事迹。

我们到达平型关大战遗址处,山高沟深,身临其境,永健默然不语,似有所思。武乡县壁村砖壁八路军总部旧址,保留着朱德帮助村里孤寡老人推碾子的遗物。还有庭院里那棵大枣树,彭德怀当时曾喝止战士打枣子,说要把它留给老百姓。

我们一起穿越朱德、彭德怀、左权和刘邓以及陈赓、陈锡联曾经住过的房间。触景生情,沉思:那么简陋的地方,却爆发出如此巨大的力量,直至改变了整个中国。就是这些革命前辈,他们领导下的无数中华优秀儿女包括了错误的赵廷华们,他们从人民群众中走来,两者有着天然的密不可分的鱼水关系,最终才赢得了最后胜利。

没有了清水,粗壮的稻秆由青变绿,由绿泛黄,但依旧根根笔直。黄色盖住了田野的每一处,好像是刹那间的时光。稻穗饱满了,很壮实,很沉。稻秆是无惧的,依然支撑着穗头的重量,就像托举一种希望,一种幸福一样,没有半点吃力的意思。稻穗都是一株株的,都是金黄的,都是沉甸甸的。无数的稻穗,像无数的网线,铸成了一张淡黄的大网,齐整、平坦、厚实,悄无声息地均匀地网住了田地里所有的丰收,网住了播种人全部的希望。

水稻的一生都在生长,先是给人绿色的享受,怡人怡神,到了最后给了人类以粮食,温饱人间。即使变成稻柴也要盖屋修房,变成春糠也是猪的美味,变成猪粪也是田间的养料,一生奉献如水稻的不少。但水稻从未苛求过什么人,这是水稻的胸怀,是老家人的气韵,更是老家人的功德。面对水稻,看着谷粒,闻着谷香,我常想起老家的人,人的一生,应该也像一株水稻,穗头饱满的时候就要低头。低头真好,低头了,就能看到身子底下的那片肥沃的土地;土地真好,有了它才有我。

水稻青 水稻黄

高明昌

家人开始耕田播种,他们来到田间,田野就人影攒动,绰约。不多时,田块里马上就会布满点点的绿色,从不拖沓,那些绿点就像是天幕上缀满的星牙,养眼又怡神。绿色是有生命的,也有着顽强的意志。不管是一夜雨露,还是一天阳光,田间里就会出现一块绿茸茸的幕布,酥软地平放着。风轻掠过,绿色成了绿浪,逶迤着,散发着青草的气味,四处漂浮着,向着庄稼人亲切地禀告着成长的消息。

盛夏一到,绿色很快换了新装,水光如月光,薄薄地盖住了无边的稻田,也罩没了狭小的田埂。蹲坐绿茵茵的田埂,你无需侧耳,无需静心,你就听见了水稻清脆、悦耳的长节声音,就像是淡妆的女子,着一袭绿裙,裙袂拖地的稀碎声音,好听;晚霞一出来,西边就姹紫嫣红了,走进稻田就像走进霓虹的世界,满眼风光。水稻的中间、上下、枝杈间,蚂蚱在跳跃,蝴蝶在曼舞,飞虫在嗡嗡,一派活力。丰盈的稻田,此起彼伏,活像一位俊俏的孕妇,满身满脸都是喜庆的欢欣。

老家的土地开始板结了,垄沟的沟底

我们向着小康走

住房三部曲

李仲

上世纪90年代初,我在一所大学任教,结婚时的新房就安在单位的教工宿舍,那是一座老旧的筒子楼,楼层很高,有近四米,楼道狭窄,幽深昏暗。周遭同事,上班面对面,下班门对门,做饭都在楼道。每层的洗漱间,早晨更是一位难求,大伙都戏称为英国首都“伦敦”。长期在楼道里做饭,吸引了野猫经常溜进来扫荡一番。一天晚上,各家都在做饭,忽然保险丝熔断,楼内一片漆黑,大伙对此习以为常,有人点亮了蜡烛,有人打开了手电筒,几位热心人搬来梯子,才独占了一间,也就有12平方米。当年企事业单位住房分配紧张,这应该是一个普遍现象。北大



牧野功成踏清秋

马凌云 摄

20余位教师及家属回忆在筒子楼生活经历的文章,曾汇集出版了《筒子楼的故事》一书,就留下了对这一特殊时期的生动叙述,筒子楼一时成为许多学者感悟人生的重要对象。

10年后,我终于拖家带口搬出筒子楼,住进了学校建的单元房,那也是一座旧楼,我住在最高层六楼,是个小套二,有55平方米。搬家最高兴的是儿子,这一下他有了自己的小房间,可以随意堆放玩具,做作业也有了自己的书桌。不过安家六楼的烦恼也不少。下雨后,房顶出现水渍,刚粉刷的墙壁成了一幅抽象画。夏天,整个房间热得像蒸笼,比楼下要高两摄氏度。冬天,整个房间冷得像冰窟,比楼下要低两摄氏度。让我们真切地感受到了“冰火两重天”的滋味。最可怕的是,一天早上我推开卧室的门,就闻到一股烟味。原来由于烟道不畅,楼下生炉子的烟顺着我们家的烟道口溜了进来,我赶紧开

窗通风,并暗自庆幸关上了卧室的门,不然难逃煤气中毒。

转眼又一个10年过去了,虽然老楼加装了暖气,更换了电路,楼顶用新型材料重做了防水,外墙也进行了粉刷,但和明显改善的衣食住行相比,住房还是成为我们家小康生活的短板。那一阵,我和妻子朝思暮想买房搬家。

此时,我已离开学校换了新的工作单位,恰好单位旁边一新建小区还有未售楼盘,我和妻子马上去考察。剩余的户型不错,小区有休闲广场,安装了健身器材,还有活动室专供居民打牌、下棋、聊天。我们没有犹豫,马上贷款买了一套。155平方米的大套三,宽敞明亮,特别是那大大的客厅,让妻子有了用武之地,购置鱼缸,摆弄花草,习练茶艺,一方天地里氤氲着小资生活气息。而我也终于有了自己的书房,读书写作之余,站在窗前就能看到小区摇曳的绿树、

華
風

张斌书

诗二首

李力

浮梁古县衙

桂花老树依然记得浮梁古县衙
唐朝的背影,一千二百年后
还在华盖上翠绿

古老是最好的语言,面对它
除了沉默,还必须
把惊讶憋在心里

县太爷威武霸气
在大堂的天井里,对着天空
说出来就是天下第一,钦赐五品

浮梁的瓷茶
从古渡口上了海岸
珍品震撼了孤傲的洋人

这些都来自一个
叫昌南的小镇,China
被呼唤成泱泱大国的名称

留下千年瓷坛和茶都,醉后沉睡
清晨又朦胧,古县衙街景德镇
五品官街成为旧闻逸事

你朦胧,我朦胧

夏天,我们在崂岭街上
说着庐山的“雾”
往事和其中的含意

夜渐渐黑下来,街灯下
雾像月下的幻影
又像日落时的云层

谁指了一下

转身去看时
你朦胧,我朦胧

缤纷的花朵,真有一种置身花园的感觉,养眼养心,说不出的舒坦放松。唯一的缺点就是房间太大,两人离得远了,得大声吆喝才能听见,这自然是幸福的烦恼。

我家住房,从无到有,从小到大,折射了居住需求到舒适需求的变化,真是幸福快乐的三部曲。相信,就是这样一首欢快的乐章,最终汇聚成了我们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壮丽凯歌。

最喜水田稻花鱼

苟文华

那时候,家乡的渭河滩地有着大片的水田,栽种出千顷水稻。水渠边沿和稻田的地埂上,一行行,一丛丛大豆葱绿的叶子间,点缀着一串串金黄色和紫色的豆花。苍鹭、白鹤从大豆丛中探出细长的脖颈,机警地左顾右盼,逡巡翻滚着稻浪的田野。红蜻蜓,黑蜻蜓,蝴蝶一样迷乱,一忽儿在稻田的上空翩跹舞蹈,一忽儿飞落在稻叶上叠头交尾,一忽儿降落水泽款款点水。

父亲乡亲们在这广袤的水田割草或者劳作,看惯了空中嘎嘎啼叫的水鸟,也看惯了水里喁喁而游的鱼群。鸟在天,鱼在水,只不过自然的点缀,稀松平常风物,似乎与己无关,并不为意。但,我却对这些游鱼情有独钟,每每撞见,都要驻足细细观瞻,欢喜且流连,常有临渊羡鱼之惑念。

野鱼大多是鲫鱼和鲤鱼。“鲫鱼旅行,以相即也,故谓之鲫。以相附也,故谓之鲋。”形状似小鲤,色黑体促,肚大脊隆,喜群游,相依相附,大大小小,一走一大群,十分和睦而壮观。鲤鱼,鳞有十字纹理,脊中鳞一道,每鳞有小黑点。体侧金黄色,尾鳍下叶橙红色,形状极美,堪可入画。水稻扬花的时节,鲫鱼、鲤鱼喜食稻花,突击“抓食”,体最肥,味亦最佳。

父亲在滩地水田里,为村上看护一座土木筑就的过水“水桥”。水桥距离村庄较远,父亲就一日三餐自己做饭,昼夜居住在水桥跟前的一座稻草搭建的棚棚里,恪守管护的职责。水桥漏水的时候,就弯腰在水桥的下面,用黄泥巴粘糊漏水处,或在水桥上用脚踩平铺垫在漏水方位的带着厚实泥土的草皮,以保证水桥滴水不漏。毕竟漏水需要维护的时候很少,大多数时间,父亲就在那里闲着。

那一年,我在县城读高中。一个农民的儿子在县城里学习生活,学费,住宿费,伙食费,学习资料费,这费那费,金融危机不断地困扰着我。而父亲,靠着在生产队劳动所得到的年终微薄分红,应付我的生活开支,提襟见肘的窘迫愁得父亲的眉头拧成了疙瘩。

父亲坐在稻田的地埂上,看着水中欢快游弋的稻花鱼,忽然心机一动,做出一个重大而又冒险的决定,顿时愁眉舒展,

脸上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笑容。

傍晚时分,田间干活的村人纷纷收工回家吃饭睡觉。父亲借助暗淡的天光,挽起裤子悄悄地进入稻田,搅动稻行里的水。水一浑,鱼就使劲往稻根处钻。父亲忍着蚊虫的叮咬,眼疾手快,瞅着一道黑亮的鱼脊,顺着涌动的细小水浪,一逮一个准。浑水摸鱼,屡试不爽,一条又一条鲫鱼和鲤鱼被父亲活捉,肉疙瘩一样,几个小时便有一二十斤的收获。父亲在草棚附近掘出一个坑,注入半坑清水,将捉得的鱼放进去养着。第二天,趁着黎明前的黑暗,父亲担着两大水桶活蹦乱跳的新鲜野鱼,顺着渭河堤的树丛,绕过我们的村庄,潜行至十多里外的一个工厂生活区。那个工厂里有大批南方人,喜欢吃鱼。在那年头,一个普通农民无论如何也难以担当。父亲就这样,偷偷摸摸,鬼鬼祟祟地摸鱼、卖鱼,直至水稻临近成熟收割,水桥不需要过水而撤销管护。

没有人知道父亲趁着夜色摸鱼,被蚊虫叮咬成什么样子。也没有人知道,父亲隔三差五的担着几十斤重的水桶往返十几里路,从树丛和庄稼地绕道穿梭卖鱼时战战兢兢惴惴不安的狼狽窘态。更没有人知道,我在县城里是完全依靠父亲偷偷卖鱼的“灰色”收入,艰难地完成学业并考入一所师范学校,从而改变我的人生命运。

夏日依旧来,水乡已不再。稻花鱼,这些曾经帮助了我逃离出贫瘠的土地,进而遨游于知识海洋的俊美而味鲜的水生物,在家乡历经沧海桑田巨变之后,随着大片水田和稻田成为厂房及水泥地而永远地消逝。

几回回梦里回家乡。家乡水田稻地里的那一尾尾稻花鱼,摇头摆尾地游进了我的梦中,嗚嗚着似乎要对我说什么。但,时光的波澜无情地将它们推入我记忆的深处,潜藏,封存。鱼我相见,欲说还休,欲说还休……

只有秋声最好听

甄建萍

年少时,我就懂得,秋风是田野的指挥家,它拂过万物,如草木,如生灵,如山川,如溪流。万物回馈给秋风的必然是天籁般的秋声,我依然清晰地记得庄稼发出的声音。如果没有记错,最先发出声音的是秋天的稻谷。

金秋时节,秋风起兮,几次吹拂,稻谷成熟了,开始在土地上舞蹈,那饱满的谷穗,相互碰撞,拥抱。发出的声音,如钢琴曲,静中带动,婉转成土地的天籁,旷远而幽静。父亲早就将镰刀磨得“霍霍”,就等着几场“袅袅兮秋风”,将稻谷彻底吹出金子般的光芒,他就可以开镰收割了。

此时的稻田,“满谷尽带黄金甲”。稻子在“莎啦啦”地吟唱,又发出铮铮叮叮、弦弦切切的声音,是叶片与叶片在拥抱,在舞蹈;谷穗与谷穗在欢畅,在摇摆。稻田里,早有年轻的姑娘小伙,边割稻边唱歌。秋风弹奏的五线谱,正和着歌声,唱《在希望的田野上》,姑娘与小伙以歌声唱响生活的日新月异。

也只有秋天,才能听见如此撩人的声音,也正是歌声“惹的祸”,我记得在我8岁那年,邻居四爷爷的孙女,秋收过后,和村里的一个后生,牵手走入洞房,四爷爷欢喜地咧着漏风的嘴,逢人就夸后生的勤劳与强壮。

稻谷弹奏的钢琴曲刚刚结束,玉米就不甘示弱地开始演奏打击乐了。玉米棒子一定是秋风指定的鼓手,击打着季节的战鼓,催红了庄户人丰收的笑脸。庄户人家的脚步,在秋天从不会停歇,那头放下镰刀,那头又拿起了砍刀,迈进了玉米地。他们看着金色的秋,心里就有金子般闪耀的快乐。秋声里的庄户人,像养足了精神的老黄牛,有使不

完的劲儿,只要看见饱满的庄稼,他们就有了精气神。男人们在前面挥动砍刀,玉米一排排倒下,女人们三五成群,坐着剥玉米,家长里短里,笑声与玉米的打击乐合成一片,飘向远方。

砍玉米孩子们最喜悦,我们可以正大光明地拿起地头的青玉米烤着吃,还可以嚼嚼玉米秆子,大人们总是形容我们像一头驴。因为玉米秆子,正是为驴准备的“槽中餐”。玉米秆子有汁液,是清甜与青涩夹杂在一起的味道,没有甘蔗单纯的甜,却有青草与泥土的甘冽。即便是后来我离开了乡村,他就可以开镰收割了。我还是无法忘记玉米秆子的味道。

砍玉米的时候,地头的白杨树树上站着“叽叽喳喳”的麻雀,不知道是在议论玉米演奏的打击乐不够响亮,还是在讨论该从哪个角落下手偷吃庄稼。那时候的麻雀,从来不怕人,也最是无赖。秋风吹熟庄稼,它们就立在树梢上,盯着庄稼伺机下手。麻雀也最眼明爪快,瞅准了农人从地的这头,去了那头,它们趁机蜂拥而上,扑向庄稼,遭到驱赶,一哄而散,站在树梢上,像炫耀一样地歌唱。麻雀的歌声与秋风唱和,虽然有些聒噪,却也是独特的秋之声。

秋风吹动树木,树叶枯黄,虽显萧瑟,叶片随风摇曳,多像小提琴协奏曲,如果恰巧有野草,那声音,真是清脆又响亮。秋天的大地,还不止这些,还有瓜果蔬菜,还有甜滋滋的葡萄,红彤彤的苹果……被秋风吹着,哪一样不是一曲秋的天籁之音。

时值中秋,思乡的回音谷,有秋天的音符在回荡,也荡出了一个游子多年想念故乡的忧愁。没有人知道,在我心深处,只有秋风扰动庄稼的声音最好听。